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召开了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程洪进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建议其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唐和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并建议其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本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广药集团”）推荐，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2025年第2次会议对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任职资格等进行了审查，本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程洪进先生和唐和平先生为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获股东大会选举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程洪进先生和唐和平先生均在公本司控股股东广药集团任职并领取薪酬，其在本公司领取的2025年度董事薪酬为人民币0元。

本事项尚需提交本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程洪进先生

程洪进先生（“程先生”），55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高级劳动关系协调师。程先生于1993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广州工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工会筹备组副组长、工会副主席、工会办主任、运营部总经理及战略规划部总经理；广州工控产业研究整合中心主任；广东南方碱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州市公共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专职外部董事等职务。程先生现任广药集团党委委员、副总经理。程先生在企业战略规划、产业整合及集团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

截至目前，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除此之外，程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

二、唐和平先生

唐和平先生（“唐先生”），53岁，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管理学硕士，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唐先生于1992年7月参加工作，曾先后担任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经理、财务结算中心主任、会计经理，广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部长、总监，广州百货

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现名为：广州岭南商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唐先生现任广药集团党委委员和总会计师，本公司党委委员和广州珠江钢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先生在企业审计监督、监事会监督与财务会计管理等方面有着丰富的经验。

截至目前，唐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在本公司控股股东单位任职并领取薪酬。除此之外，唐先生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近三年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与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其他规定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要求。